

桓台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桓发改发〔2020〕166号

桓台县发展和改革局落实 《桓台县人民政府关于持续深入优化营 商环境的实施意见》配套措施

1、严格实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。全面落实《市场准入负面清单（2019年版）》，坚持“非禁即入、非限即可”，开展《清单》之外违规设立的准入许可、负面清单、各类门槛壁垒等“三个全面清理”工作，鼓励引导民间资本依法平等进入各行业、各领域，努力营造稳定、公平、透明、可预期的市场准入环境。（联系科室：体改科；联系电话：0533-8182020）

2、全面清理规范涉企收费。落实涉企收费清单目录管理，会同财政部门整理发布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，按照《山东省定价目录》要求公布涉企

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，并对各类目录清单进行动态调整。加强收费公示管理，各收费部门、单位严格落实收费公示和明码标价规定，配合县市场监管等部门做好对重点行业、重点领域、群众关心、涉及面广的收费开展专项检查，规范收费行为，减轻企业负担。（联系科室：价格和成本监审科；联系电话：0533-8181568）

3、清理规范转供电环节加价行为。12月底前，完成转供电环节乱加价行为清理整顿，重点排查转供基站电价执行情况。（联系科室：价格和成本监审科；电话：0533-8181568）

4、建立信用分级分类监管新模式。行业监管部门按照全省统一的分级分类标准，将企业划分为诚信守法、轻微失信、一般失信、严重失信4类，实施分级分类监管，对诚信守法类市场主体，实行非请勿扰的诚信管理机制；对轻微失信和一般失信类市场主体，原则上每年最多组织一次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检查；对严重失信类市场主体，进行重点管控，完善企业信用修复机制，对提出申请的失信企业，在10个工作日内完成修复审核工作。（联系科室：财金信用科；电话：0533-8227057）

5、开展政府机构失信问题专项治理。形成政府机构失信问题台账，对纳入台账、尚未解决的问题进行

挂牌督办，每月 25 日汇总清理整治进展情况。（联系科室：财金信用科；电话：0533 - 8227057）

桓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0 年 10 月 9 日

